

### 关于2026年4月23日做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中创新航科技（信阳）有限公司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信阳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做出审批意见。为保证审批意见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做出审批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我局环评科。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即公示期为2026年4月23日—2026年4月28日。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联系方式：电话0376-3130067（行政审批服务局） 通讯地址：信阳市潢川县豫东南大道和南昌大街交叉口科创中心一楼企业服务中心1号1楼101室（窗口）

#### 拟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公共参与情况
1	中创新航科技（信阳）有限公司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信阳基地项目	信阳市豫东南高新技术开发区东至延安大街，南至苏州路，西至振兴大街，北至地界	中创新航科技（信阳）有限公司	河南可人科技有限公司	中创新航科技（信阳）有限公司拟投资710000万元于信阳市豫东南高新技术开发区东至延安大街，南至苏州路，西至地界建设中创新航科技（信阳）有限公司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信阳基地项目。主要设置电极车间、电芯车间、性能拆解间、NMP提纯厂房、原料、成品仓库以及办公用房、锅炉用房等建构物。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包含合浆、涂布、辊压、电芯装配、干燥注液、化成定容、分选检测等，项目建成后年产规模为51GWh动力电池。	<p>1、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原则，生产废水进行预处理，生活污水经进入化粪池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中和混合+水解+两级AO+MBR+沉淀）进一步处理。</p> <p>2、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合浆投料废气各生产线均配备滤芯除尘器，废气经处理后再经车间净化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至外环境；涂布烘干废气每条生产线配备一套NMP回收装置（余热回收+冷冻冷凝回收+回风循环+尾气水洗涤塔）对涂布烘干废气进行处理，废气经处理后由9根27m高排气筒（DA001~DA009）有组织排放；）辊切、模切废气各生产线配备滤芯除尘器，废气经集气收集后引入滤芯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车间内，车间设置回风净化系统，经净化系统处理后后无组织外排；干燥工序废气经1套“二级水喷淋装置（直冷吸收塔+尾气洗涤塔）”，废气经处理后由1根27m高排气筒（DA010）有组织排放；一次、二次、三次注液化成废气分别经各自集气管道引至“碱液喷淋+除湿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分别由27m高排气筒（DA011~DA013）有组织排放；NMP提纯、储罐等废气一并经“二级水喷淋”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27m高排气筒（DA014）排放；电芯拆解浸泡废气设置集气罩（集气效率90%），废气经集气收集后引入1套“碱液喷淋+除湿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1根27m高排气筒（DA015）有组织排放；导热油炉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技术，经15m高排气筒（DA016-DA021）有组织排放；天然气蒸汽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技术，经15m高排气筒（DA022-DA028）有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集气收集后引入1套“两级洗涤塔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29）有组织排放，有组织废气排放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相应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相应限值要求。</p> <p>3、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拟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后，经预测项目四周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p> <p>4、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危险废物厂内暂存措施和最终处理措施。</p> <p>5、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和应急响应等全方位进行控制。</p>	/